

接力賽

接力賽是以時間為單位計算成績的競速賽。4×100 公尺接力賽規則是，由 4 名運動員參加，每名運動員須持棒跑完各自的距離，並在 20 公尺接力區內完成傳接棒，接棒運動員在接力區前 10 公尺內開始預跑。成績主要取決於 4 名運動員 100 公尺的實力，以及運動員間傳接棒的默契。



永康國中 3 年 1 班要選出 4 名學生代表參加 4×100 公尺接力比賽，體育老師利用體育課測出全班同學 100 公尺賽跑成績如下：

座號	1 號	2 號	3 號	4 號	5 號	6 號	7 號	8 號	9 號	10 號	11 號	12 號	13 號	14 號	15 號
成績 (秒)	15	13	18	20	17	16	15	14	15	20	15	13	20	12	19

問題 1 (1 分)：

如果接棒技巧與默契經訓練後無差異，請問要選哪四位學生參加最有勝算？請說明原因。

問題 2 (2 分) :

以下是 2004 與 2008 年奧運 4×100 公尺女子組接力比賽冠軍隊伍，個人 100 公尺與 4×100 公尺接力賽跑的成績。

年份	運動員 1	運動員 2	運動員 3	運動員 4	4×100 公尺接力賽成績
2004	11.04 秒	10.82 秒	10.78 秒	10.93 秒	41.73 秒
2008	11.09 秒	11.31 秒	11.13 秒	11.41 秒	42.31 秒

依據上面的數據推估永康國中 3 年 1 班所選出的 4 位學生代表，跑出來的最好成績最接近下列哪一個？請說明原因。

- (A) 50 秒
- (B) 52 秒
- (C) 54.6 秒
- (D) 56 秒